

# 排水公司泵站前池清淤机器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PS\_GK\_2023\_90\_WZ)

项目所在地区: 上海市

## 一、招标条件

本排水公司泵站前池清淤机器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预算金额 103 万元,招标人为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排水公司泵站前池清淤机器采购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排水公司泵站前池清淤机器采购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排水公司泵站前池清淤机器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应在中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有效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营业执照具有相关经营范围(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须为本次采购货物的生产商或经销商或代理商,经销商或代理商须具有投标产品生产商的授权书或代理资质证书(须提供证书复印件);

3) 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人员及技术能力;

4)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利用不正当竞争手段骗取中标,无重大经济刑事案件,无因自身的任何违约、违法及违反商业道德的行为而导致合同解除或败诉。(投标时须提供声明函);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12 月 07 日 09 时 3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11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有兴趣参加此次投标的投标人, 请于上述时间到上海市静安区余姚路 288 号 1 号楼 504 室上海浦江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 1000 元现金, 售后不退。 购买招标文件需提供材料: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

公章)；(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3)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信用信息报告或截图(加盖公章)；(4)投标产品生产商的授权书或代理资质证书(代理商或经销商提供)。注：投标人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招标文件需提交的资料 and 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7日10时00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静安区余姚路288号1号楼504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7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静安区余姚路288号1号楼504室

## 七、其他

- 1、项目预算金额：103万元。
- 2、供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日历天内。
- 3、投标有效期：开标后90天。
- 4、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设投标保证金。
- 5、发布本次招标公告的媒体名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纪律监察室。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宜山路1121号

联系人：周宇虹

电话：3397031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浦江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余姚路288号1号楼504室

联系人：王晨、黄莹

电话：15064264530

电子邮件： [411346467@qq.com](mailto:41134646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